

#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国交〔2019〕28号

##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西部地区 人才培养特别项目选派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各有关单位：

2019年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以下简称西部项目）工作即将开始，请认真做好项目宣传、组织申报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国家、自治区关于做好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实施意见，充分认识项目的重要意义，做好本单位留学工作总体规划，落实好留学人员的选拔、派出、管理和回国发挥作用等各项工作。

### 二、选派计划

2019年我区拟录取西部项目65人，地方合作项目20人。选派类别和留学期限计划为：

（一）创新访问学者项目。45人，留学期限12个月，针对我区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重大专项、前沿技术、基础研究和急需学科领域等选派。由申请人或单位自行联系国外留学机构派出。录取人员的留学资格有效期于2020年12月31日到期，逾期不能派出人员的留学资格将自动取消。

（二）骨干英语教师项目。公派20人，地方合作20人，留

学期限 6 个月，留学单位为美国加州州立大学富尔顿分校（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Fullerton）。该项目采取 1:1 配套录取的形式进行选派，申请骨干英语教师子项目的学校需选送英语教师 2 名，1 名作为西部项目公派英语教师派出学习，学习费用由国家留学基金承担，派出留学时间为 2020 年 1 月；另 1 名作为西部项目地方自筹经费子项目学员派出，费用由派员院校自筹解决，派出留学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 三、时间安排

4 月 1 月—14 日：接受咨询，项目受理机构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教师培训中心（外语培训中心）。

4 月 1 日—15 日：申请人登陆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系统（<http://apply.csc.edu.cn>）网上报名，并向受理机构提交纸质材料。

7 月：公布录取结果。

9 月起：语言培训，符合条件人员陆续派出。

### 四、申报条件

（一）创新访问学者。

1. 符合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申请简章所规定的基本条件，且在本单位工作 1 年以上。

2. 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含 50 周岁，以申请截止日期为准），本科毕业后应有 5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硕士毕业后应有 2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对博士毕业的申请人，没有工作年限的要求。

3. 外语水平。申请人需达到《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确定的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外语合格条件。申请时外语水平未达到合格标准者，如所在单位重点推荐，亦可申请，但须提供可以反映其外语水平的外语考试成绩证明，如 WSK/TOEFL/IELTS 考试成绩单复印件等。此部分人员被录取后，须参加教育部指定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相关语种培训或自行参加相应外语考试，获得相关培训结业证书或考试成绩达到合格标准后方可派出。希望参加外语培训者，应在申请表中注明意向培训地点。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录取申请时外语水平达到合格标准者。

4. 申请时需在线提交国外留学单位的正式邀请函，邀请函的留学派出时间应为 2019 年 9 月—2020 年 12 月。

## （二）骨干英语教师。

1. 符合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申请简章所规定的基本条件，且在推选单位工作 1 年以上。

2. 为广西高校或示范性中学在职的骨干英语教师。申请时年龄不超过 50 岁（含 50 周岁，以申请截止日期为准），本科毕业后一般应有 5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硕士毕业后一般应有 2 年以上的工作经历。对博士毕业的申请人，没有工作年限的要求。

3. 英语专业本科以上学历，英语听说写能力强，具有丰富的英语教学工作经验。

## 五、经费资助

资助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和国外生活费，国外生活费标准具体

详见《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调整国家公派留学人员奖学金资助标准的通知》（财教〔2010〕286号）。国内交通费、国内行前培训费及因参加联合评审面试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由派员单位承担。

## 六、选派要求

### （一）资格审核。

我厅将对申请人资格进行初审，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组织专家进行联合评审，最终确定录取名单，并根据被录取人员的外语水平决定录取人员是直接派出还是在国内进行外语培训后再行派出，具体流程详见附件2。

申请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骨干英语教师子项目的院校需同时上交地方自筹经费骨干英语项目申请材料，具体情况申请方式及报名表格详见附件3、附件4。西部项目公派英语教师将由国家留学基金委统一组织评审，地方自筹经费子项目由我厅组织评审。

已申请2019年广西高校优秀教师出国留学项目、2019年广西高等学校千名骨干教授培育计划和2019年国家留学基金其余出国留学项目的人员，需在明确未入选上述项目后才能申请2019年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

### （二）建档立卡。

为切实推动留学人员回国发挥作用，增强留学项目效益，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的要求，从2019年起试行公派留学

人员建档立卡工作，公派留学人员均需填写《国家公派出国留学档案卡》（详见附件）由派员单位审核存档，我厅将在每年固定时间内收集整理所有留学人员的存档卡上报国家留学基金委。请根据规定做好相关工作。

未尽事宜，请与自治区教师培训中心联系，联系人及电话：甘煜慧、陆征环，0771—5815402、5815405，地址：南宁市竹溪路 69 号广西教育厅办公楼 1606 室。

- 附件：1. 申报材料
2. 2019 年地方自筹经费公派留学项目骨干英语教师人选的申请说明
  3. 2019 年地方自筹经费公派留学项目骨干英语教师报名表
  4. 国家公派出国留学档案卡
  5.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调整国家公派留学人员奖学金资助标准的通知（财教〔2010〕286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9 年 3 月 1 日

